

辽宁省民政厅 2026 年度部门预算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 第二部分 辽宁省民政厅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三部分 辽宁省民政厅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2026 年辽宁省民政厅部门预算批复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十一、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 十二、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 十三、债务支出预算表
 - 十四、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 十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十六、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七、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十八、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辽宁省民政厅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规程》(辽民函〔2019〕3号)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推进省民政厅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建立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预算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辽财预〔2016〕717号)等有关规定,结合本厅实际,制定本规程。

第二条 本规程所称预决算信息是指经省财政厅批复的省民政厅部门预算、决算及报表(以下简称部门预决算)。

第三条 部门预决算公开的原则是: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依法依规公开预决算。除涉密信息外,不少公开、不公开应当公开的事项,公开内容全面、真实、完整、准确,形式规范。

第二章 公开主体和职责

第四条 省民政厅是本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的责任主体,负责公开本部门预决算信息,并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准确和完整。在厅党组统一领导下,相关处室按以下分工履行预决算信息公开相应职责:

（一）规划财务处牵头做好部门预决算工作，负责按要求起草预决算公开文本和相关表格；

（二）机关党委办公室（人事处）负责审核公开文本中部门职责和机构设置相关内容；

（三）办公室（政策法规处）负责审查公开内容的合规性和保密性；负责商省信息中心运维九部与省政府门户网站传递公开资料及在辽宁民政门户网站公开事宜。

第三章 公开内容

第五条 公开的预算为经省财政批复的部门预算，由部门本级及所属各单位预算组成。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一）公开文件

本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包括公开原则、公开内容、公开方式、公开程序等。

（二）公开报表

省财政厅批复文件中的所有报表（没有数据的表格应当列出空表并公开）和《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开到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所有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上下两年预算总额和分项数额向社会公开，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要细化公开为“公务用车购置费”和“公务用车运行费”。

部分内容涉及国家秘密的，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按照下

列原则处理；同一功能分类款级科目下，大部分项级科目涉密的，仅公开到该款级科目；同一功能分类类级科目下，大部分款级科目涉密的，仅公开到该类级科目；个别功能分类款级科目或项级科目涉密的，除不公开该涉密科目外，同一级次的“其他项目”科目也不公开。

（三）文字说明

包括本部门职责、机构设置情况、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以及政府采购等情况的说明，并对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

1.部门职责。公开省民政厅承担的工作范围、工作任务和工作责任。

2.机构设置。详细公开省民政厅本级及所属各预算单位名单。

3.预算收支增减变化。对本年度与上年度预算安排情况进行对比分析，简要说明增减变化原因。

4.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厅机关及参公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情况。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政府采购情况。公开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总体情况以及政

府采购工程、货物和服务预算分项情况及涉及的品目。

6.“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对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及分项数额分别与上年度的预算数进行对比，并说明增减变化原因。

7.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公开年度车辆购置预算。

8.关于绩效目标情况。说明纳入预算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和金额，以及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覆盖率。

9.专业名词解释。按照部门预算管理要求进行专业名词解释。

第六条 公开的决算是包括民政厅本级及所属预算单位在内的汇总决算。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一）公开文件

本部门决算公开管理文件，包括公开原则、公开内容、公开方式、公开程序等。

（二）公开报表

省财政厅批复文件中的所有报表（没有数据的表格应当列出空表并公开）。

除涉密信息外，公开报表应当细化公开到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和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三）文字说明

在公开上述决算报表的同时，对报表内容进行说明，以便于社会公众理解部门决算信息。文字说明主要包括部门职责、

机构设置、预算执行情况分析、专业名词解释等。其中：

1.部门职责。公开省民政厅承担的工作范围、工作任务和工作责任。

2.机构设置。详细公开省民政厅本级及所属各预算单位名称。

3.预算执行情况分析。根据决算表格数据，将综合收支、财政拨款支出情况与上年决算数进行对比，并说明增减原因。同时，还应对“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政府采购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等进行了说明。其中：

(1)关于“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对“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额及分项数额与年初预算数、上年决算数进行对比，说明增减变动原因，并细化说明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人数、经费总额。没有数据的支出要零报告。

(2)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对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上下年增减变化情况进行对比并分析原因。

(3)关于政府采购支出情况。公开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及政府采购货物支出、政府采购工程支出、政府采购服务支出情况。同时公开支持中小企业等政府采购政策的落实情况，具体包括授予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及占比等。

(4)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公开本部门车辆数量（分工

作用用途列示)及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设备台(套)数。

(5)关于预算绩效情况。公开本部门绩效自评结果,并对预算项目管理存在问题进行分析,提出下一步改进措施。

4.专业名词解释。按照部门决算管理要求进行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章 公开方式和时间

第七条 省民政厅在门户网站设置“预决算公开”专栏。预决算信息同时在省政府门户网站和本部门门户网站专栏公开,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

第八条 省民政厅部门预决算信息在省财政厅批复后 20 日内向社会公开。

第五章 监督管理

第九条 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密法》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做好定密、解密工作。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若干问题的意见》(国办发〔2008〕36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57号)以及《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辽宁省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办法>的通知(辽政办发〔2010〕67号)要求,做好信息公开的保密审查工作,确保审查程序规范,审查责任明确。

第十条 按照《辽宁省政府信息公开规定》(省政府令第222号)等规定要求,做好预决算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主动

回应社会普遍关注的情况，及时解疑释惑，避免社会公众误解，密切关注工作中反映的问题，认真研究整改。

第六章 附则

第十一条 本规程自印发之日起实行。

第二部分 辽宁省民政厅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起草民政事业发展地方性法规、省政府规章草案，拟订全省民政事业发展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拟订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协同落实党建工作相关要求，负责公开募捐资格审批和省管慈善组织认定工作，负责在履行村（社区）“两委”换届和村（居）委会工作有关法定程序事项中，指导市、县（市、区）民政部门做好村（居）委会的设立、撤销、范围调整和法人备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颁发、当选证书颁发以及面向社会发布基层统计数据等相关政府职能具体事项。

(三)拟订社会救助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承担全省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建设工作。

(四)拟订全省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线和地名管理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研究全省行政区划优化设置建议，按照管理权限牵头负责行政区划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等审核工作。确定、公布全省乡级行政区划代码，负责省级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市以下行

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负责全省地名监督管理工作，按照管理权限负责重要自然地理实体命名和更名审核工作。

（五）拟订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

（六）拟订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

（七）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并组织实施，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八）承担辽宁省老龄工作委员会日常工作。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政策措施。指导协调老年人权益保障工作。组织拟订老年人社会参与政策并组织实施。

（九）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促进养老事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发展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十）拟订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十一）拟订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社会捐助工作，按照权限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十二）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纳入辽宁省民政厅 2026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下级预算单位包括：

- 1.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 2.辽宁省民政事务服务中心

第三部分 辽宁省民政厅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综合预算收支指标情况

(一) 收入预算 7534.82 万元，其中：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615.11 万元；
-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3860.39 万元；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

5.单位资金收入 51.4 万元，其中：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51.4 万元；

6.上年结转结余 7.92 万元，其中：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超收非税收入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超收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超收收入 0 万元，单位资金超收收入 0.92 万元。

(二) 支出预算 7534.82 万元，其中：

- 1.基本支出 3454.51 万元；
- 2.项目支出 4080.31 万元。

在支出预算中债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支出 307.8 万元；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407.8 万元；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共 4 个，涉及资金 4073.31 万元。

2026 年预算收支比上年增加 381.97 万元，主要原因为在职人员比上年增加。

二、部门管理专项资金情况

2026年，辽宁省民政厅管理专项资金共7个，涉及资金398269.91万元。其中：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补助资金349275.7万元；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补助资金9347万元；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和养老护理补贴补助资金2022.27万元；六十年代精简人员生活补助资金956.55万元；养老服务消费补贴补助资金5456万元；福利彩票公益金用于支持社会福利事业项目24413.39万元；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6799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辽宁省民政厅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305.3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辽宁省民政厅安排政府采购预算307.8万元，具体为货物0万元，服务307.8万元，工程0万元；预留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份额0万元，预留小微企业0万元。

五、“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6年，辽宁省民政厅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

预算为 37.82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2.公务接待费 3.1 万元，与上年持平。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4.7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 34.72 万元，与上年持平。），与上年持平。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2025 年	2026 年
合计	37.82	37.82
1.因公出国（境）费	0	0
2.公务接待费	3.1	3.1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4.72	34.72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0
公务用车运行费	34.72	34.72

六、委托业务费预算情况

辽宁省民政厅 2026 年年初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 581.99 万元，主要用于委托外单位办理审计评估、绩效评价、公墓无人机航拍测量等业务而支付的费用。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辽宁省民政厅 2026 年年初预算购置固定资产 5.8 万元。其中：车辆 0 台，金额 0 万元，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

八、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辽宁省民政厅 2026 年应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2 个，实际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2 个，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 100%。2026 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共 4 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共 4 个，涉及资金 4073.31 万元，编制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绩效目标的项目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3.基本支出：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4.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5.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机关及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办公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6.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使用完毕，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

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为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活动需要合理开支的接待费用。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反映行政区域界线勘定、管理,以及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民政管理事务的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

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7.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款）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方面的支出。

1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9.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第五部分 2026 年辽宁省民政厅部门预算批复表

收支预算总表

表1

部门名称：辽宁省民政厅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615.11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51.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3,860.39	二、卫生健康支出	136.1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1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282.86
五、单位资金收入	51.40	五、其他支出	3,860.39
（一）事业收入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其他收入	51.40		
本年收入合计	7,526.90	本年支出合计	7,534.82
上年结转结余	7.92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7,534.82	支 出 总 计	7,534.82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部门名称：辽宁省民政厅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534.82	3,454.51	3,053.12	401.39	4,080.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51.35	3,035.53	2,634.14	401.39	215.8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538.01	2,322.19	1,933.54	388.65	215.82
2080201	行政运行	1,721.64	1,721.64	1,426.09	295.55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7.60				27.6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788.77	600.55	507.45	93.10	188.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9.18	629.18	616.44	12.7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4.56	294.56	284.72	9.8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9.26	49.26	46.36	2.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5.36	285.36	285.36		
20808	抚恤	84.16	84.16	84.16		
2080801	死亡抚恤	84.16	84.16	84.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6.12	136.12	136.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6.12	136.12	136.12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部门名称：辽宁省民政厅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3.23	93.23	93.2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89	42.89	42.89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10				4.10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10				4.10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10				4.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2.86	282.86	282.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2.86	282.86	282.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2.86	282.86	282.86		
229	其他支出	3,860.39				3,860.39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860.39				3,860.39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860.39				3,860.39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4

部门名称：辽宁省民政厅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475.50	一、本年支出	7,482.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615.11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98.8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3,860.39	（二）卫生健康支出	136.1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10
二、上年结转	6.84	（四）住房保障支出	282.8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84	（五）其他支出	3,860.3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7,482.34	支 出 总 计	7,482.3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部门名称：辽宁省民政厅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615.11	3,454.51	3,053.12	401.39	160.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96.13	3,035.53	2,634.14	401.39	160.6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482.79	2,322.19	1,933.54	388.65	160.60
2080201	行政运行	1,721.64	1,721.64	1,426.09	295.55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7.60				27.6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733.55	600.55	507.45	93.10	133.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9.18	629.18	616.44	12.7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4.56	294.56	284.72	9.8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9.26	49.26	46.36	2.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5.36	285.36	285.36		
20808	抚恤	84.16	84.16	84.16		
2080801	死亡抚恤	84.16	84.16	84.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6.12	136.12	136.1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部门名称：辽宁省民政厅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6.12	136.12	136.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3.23	93.23	93.2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89	42.89	42.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2.86	282.86	282.8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2.86	282.86	282.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2.86	282.86	282.8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部门名称：辽宁省民政厅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454.51	3,053.12	401.3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32.68	2,532.68	
30101	基本工资	777.21	777.21	
30102	津贴补贴	385.84	385.84	
30103	奖金	385.97	385.97	
30107	绩效工资	271.54	271.5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5.36	285.3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0.74	90.7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5.38	45.3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78	7.78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2.86	282.8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79	105.20	395.59
30201	办公费	47.64		47.64
30202	印刷费	4.00		4.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部门名称：辽宁省民政厅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05	水费	3.50		3.50
30206	电费	9.00		9.00
30207	邮电费	70.48		70.48
30208	取暖费	6.80		6.80
30209	物业管理费	7.90		7.90
30211	差旅费	72.00		72.00
30213	维修（护）费	6.00		6.00
30215	会议费	5.00		5.00
30216	培训费	12.60		12.6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		3.10
30226	劳务费	16.80		16.80
30227	委托业务费	6.00		6.00
30228	工会经费	38.12		38.1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72		34.7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部门名称：辽宁省民政厅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5.20	105.2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1.93		51.9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5.24	415.24	
30301	离休费	24.21	24.21	
30302	退休费	305.27	305.27	
30304	抚恤金	84.16	84.16	
30305	生活补助	1.60	1.60	
310	资本性支出	5.80		5.8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80		5.80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部门名称：辽宁省民政厅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7.82		34.72		34.72	3.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部门名称：辽宁省民政厅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860.39		3,860.39
229	其他支出	3,860.39		3,860.39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860.39		3,860.39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860.39		3,860.39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9

部门名称：辽宁省民政厅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 金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4,080.31	4,072.39	160.60	3,860.39			51.40	7.92	6.84				1.08
辽宁省民政厅 本级		4,080.31	4,072.39	160.60	3,860.39			51.40	7.92	6.84				1.08
	省本级信息化运行 维护项目	2.74							2.74	2.74				
	民政事务管理专项 业务经费	152.78	151.70	150.60				1.10	1.08					1.08
	易地调动厅局级领 导干部临时租赁住 房经费	10.00	10.00	10.00										
	福利彩票公益金用 于支持社会福利事 业项目	3,860.39	3,860.39		3,860.39									
	对口支援西藏新疆 项目工作经费	50.30	50.30					50.30						
	涉密项目	4.10							4.10	4.10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12

部门名称：辽宁省民政厅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7,534.82	7,526.90	3,615.11	3,860.39			51.40	7.92	6.84				1.0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32.68	2,532.68	2,532.68										
30101	基本工资	777.21	777.21	777.21										
30102	津贴补贴	385.84	385.84	385.84										
30103	奖金	385.97	385.97	385.97										
30107	绩效工资	271.54	271.54	271.5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5.36	285.36	285.3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0.74	90.74	90.7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5.38	45.38	45.3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78	7.78	7.78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2.86	282.86	282.8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77.00	4,573.18	661.39	3,860.39			51.40	3.82	2.74				1.08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12

部门名称：辽宁省民政厅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30226	劳务费	26.40	26.40	26.4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81.99	581.99	31.50	550.49									
30228	工会经费	38.12	38.12	38.1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72	34.72	34.7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5.20	105.20	105.2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48.31	3,347.23	69.93	3,256.50			20.80	1.08					1.0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5.24	415.24	415.24										
30301	离休费	24.21	24.21	24.21										
30302	退休费	305.27	305.27	305.27										
30304	抚恤金	84.16	84.16	84.16										
30305	生活补助	1.60	1.60	1.6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4.10							4.10	4.10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16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1,590.05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699.39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305.39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民政厅机关正常运转，完成履职工作任务，确保资金使用合规高效。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6-12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6-12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6-12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6-12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6-12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6-12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6-12	
			预算调整率	<=	5	%	2026-12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2026-12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6-12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6-12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6-12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6-12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6-12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2026-12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2026-12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6-12	
	社会效应	政治效益	党和群众的关系		持续提升		2026-12	
		社会效益	机关正常运转率	>=	95	%	2026-12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2026-12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及时发放人员工资		及时发放		2026-12	
			建立完善内控制度		防范风险		2026-12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16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辽宁省民政事务服务中心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568.22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195.46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96.00			
年度绩效目标	在保障工资与基本运转前提下，全力支撑厅机关各处室民政工作，重点做好数据核对、权益保障等服务，保障全省民政事业有序开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6-12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6-12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6-12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6-12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6-12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6-12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6-12	
			预算调整率	<=	5	%	2026-12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2026-12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6-12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6-12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6-12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6-12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6-12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2026-12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2026-12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6-12	
	社会效应	主管部门满意度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	95	%	2026-12	
		社会公众满意度	职工群众满意率	>=	95	%	2026-12	
		经济效益	政府采购资金节约率	>=	100	%	2026-12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及时发放人员工资		及时发放		2026-12	
			建立完善内控制度		防范风险		2026-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民政事务管理专项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辽宁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52.62						
总体目标	保障民政厅办公楼正常运转；开展行政区划优化设置和地名历史文化遗产保护研究；保障民政专项业务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计项目数量	>=	1	个	2026-12
			物业保安人员每日巡检次数	>=	2	次	2026-12
			法律顾问服务	>=	20	个	2026-12
			物业管理面积	>=	9000	平方米	2026-12
		质量指标	支付准确率	>=	95	%	2026-12
			购买服务达标率	>=	90	%	2026-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	95	%	2026-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运行可持续性		良好		2026-12
	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指标	办公用房运行成本	<=	100	元/平方米	2026-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易地调动厅局级领导干部临时租赁住房经费						
主管部门	辽宁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0.00						
总体目标	保障易地调动厅领导临时租赁住房。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房数量	=	2	套	2026-12
			易地干部租房人数	=	2	人	2026-12
		质量指标	租赁住房供应质量达标率	>=	90	%	2026-12
			完成租房人数占比	=	100	%	2026-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除易地干部住房担忧		有效		2026-12
			政策知晓率	>=	95	%	2026-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易地厅局级干部满意度	>=	90	%	2026-12
	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指标	易地调动厅局级领导干部租房金额	<=	5	万元 /年	2026-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福利彩票公益金用于支持社会福利事业项目						
主管部门	辽宁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3,860.39						
总体目标	1.开展社会救助专项基金项目，加强政府救助与慈善帮扶有效衔接。2.开展老龄事业发展项目，促进老年人社会参与，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3.开展社会福利项目审计评估，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益。4.开展慈善项目推广，支持符合条件的慈善组织向社会提供服务。5.开展民政职业技能培训和竞赛，提升专业技能水平。6.支持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服务，开展儿童收养和儿童主任培训。7.开展全省公墓信息化监测，为实施动态监管提供精准数据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慈善项目救助人数	>=	90000	人	2026-12
			评估社会组织数量	>=	40	家	2026-12
		质量指标	民政职业技能培训合格率	>=	90	%	2026-12
			社会福利项目综合评估合格率	>=	90	%	2026-12
		时效指标	审计评估项目完成时间	<	6	个月	2026-12
			培训完成时间	<	9	个月	2026-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组织参与专业服务效果		良好		2026-12
			提升社会组织管理能力		提升		2026-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2026-12
	成本指标	分项成本指标	培训人均费用	<=	420	人/天/元	2026-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对口支援西藏新疆项目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辽宁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50.30						
总体目标	开展援疆援藏工作，促进两地民族交往交流交融项目的实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援疆、援藏政策落实率	>=	90	%	2026-12
			参加“援疆活动”项目数量	>=	1	项	2026-12
		质量指标	项目实施有效率	>=	85	%	2026-12
			资金使用合规率	>=	95	%	2026-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地区发展		有效		2026-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可持续		良好		2026-12
	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指标	西藏出差住宿费定额标准（其他人员单间或标准间）	<=	350	元/人/晚	2026-12
			新疆出差住宿费定额标准（其他人员单间或标准间）	<=	350	元/人/晚	2026-12

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

表18

单位：万元

项 目	总计	已分配数	未分配数
合 计	398,269.91	372,257.39	26,012.52
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补助资金	349,275.70	340,828.00	8,447.70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9,347.00	8,412.00	935.00
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和养老护理补贴补助资金	2,022.27	1,820.00	202.27
六十年代精简人员生活补助资金	956.55	861.00	95.55
养老服务消费补贴补助资金	5,456.00		5,456.00
福利彩票公益金用于支持社会福利事业项目	24,413.39	13,537.39	10,876.00
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	6,799.00	6,799.00	